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山东钢铁 公告编号：2020-033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冶金机械厂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 易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公司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冶金机械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机械厂”）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涉及金额不超过1.2亿元。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冶金机械厂之间发生5笔关联交易，涉及总金额1781.96万元；除经批准的关联交易之外，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不含本次）。
-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公司各产线的稳定运行，提高设备运行质量和效率，公司拟与冶金机械厂在合作共赢的基础上建立长期协作

关系，借助其在维修加工等方面的优势，满足公司检修工作个性化要求。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冶金机械厂签订检修维保加工业务协议，涉及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

由于冶金机械厂系公司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冶金机械厂之间发生 5 笔关联交易，涉及总金额 1781.96 万元；除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之外，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冶金机械厂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杜富仁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南定镇新村路 1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类型：主要经营大型冶金机械非标设备加工制造，备件设备维修等业务。

（二）与公司的关系

冶金机械厂系公司母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2020年5月1日，公司与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山东冶金机械厂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冶金机械厂的资产总额70729.7万元，净资产2715.56万元；2019年1-12月份实现营业收入20060.53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与冶金机械厂发生的维修、备件设备制作及维保、机加工、钢材销售及其他交易事项。

（二）定价政策依据

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不高于或不低于向其他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照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成本加成定价；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成本加成的，按照协议定价。

（三）交易金额

预计2020年与冶金机械厂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2亿元。

（四）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截止2020年12月31日，后续根据双方协议履约情况重新签订。

（五）结算方式

交易双方通过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据实结算。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冶金机械厂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为生产经营所必需，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业务行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且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1. 董事会审议表决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冶金机械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向东、苗刚、李洪建、孙日东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独立董事意见

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就此事项充分征求了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客观公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